

县委政法委
2022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县委政法委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单位人员构成
- 四、单位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县委政法委单位 2022 年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县委政法委单位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县委政法委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主要职责：

（一）负责贯彻党中央决定和省委、市委、县委部署要求，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集贤、法治集贤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大力推进教育转化工作，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二）负责分析研判全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单位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三）监督全县的政法工作，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反暴恐等有关法律法规的实施工作。

（四）组织开展全县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拟定全县政法工作的政策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县委和上级政法委提出建议，并贯彻实施。

（五）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单位做好涉及全县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六）监督和支持政法各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单位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七) 指导推动全县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

(八) 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单位本级有内设机构 2 个，分别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集贤县法学会

本单位中，行政单位 1 家，事业单位 2 家（合署办公），名单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事业单位
2	集贤县法学会	群团

三、单位人员构成

县委政法委单位编制总数为 18 个，其中：行政编制 9 个，事业编制 9 个。实有人员 14 人，其中：在职人员 14 人，离退休人员 6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1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1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 0 人。

四、单位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所属预算单位，单位预算中仅包含单位本级预算。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单位/单位：政法委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6.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7.4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3.46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86.11	本年支出合计	286.1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86.11	支 出 总 计	286.11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单位/单位：政法委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42	122.97	79.45			
20136	行政运行	6.01	6.01				
2013601	行政运行	6.01	6.0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96.41	116.96	79.45			
2013601	行政运行	150.91	116.96	33.95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50		4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3	62.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62.83	62.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89	44.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4	17.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0	7.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0	7.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0	7.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6	13.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6	13.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6	13.46				
合 计		286.11	206.66	79.45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单位：政法委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86.11	一、本年支出	286.1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6.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7.4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3.46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286.11	支 出 总 计	286.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单位：政法委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42	122.97	116.96	6.01	79.45
20126	档案事务	6.01	6.01		6.01	
2012601	行政运行	6.01	6.01		6.0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96.41	116.96	116.96		79.45
2013601	行政运行	150.91	116.96	116.96		33.95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50				4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3	62.83	62.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83	62.83	62.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89	44.89	44.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4	17.94	17.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0	7.40	7.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0	7.40	7.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0	7.40	7.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6	13.46	13.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6	13.46	13.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6	13.46	13.46		
合 计		286.11	206.66	200.65	6.01	79.4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单位：政法委

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98	152.98	
30101	基本工资	56.52	56.52	
3010101	基本工资	56.52	56.52	
30102	津贴补贴	49.25	49.25	
3010201	津补贴	47.89	47.89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1.36	1.36	
30103	奖金	7.85	7.85	
3010301	奖金	7.85	7.8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94	17.9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0	7.4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7.29	7.29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11	0.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6	0.56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56	0.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46	13.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1		6.0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1		6.0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67	47.67	

30302	退休费	44.94	44.94	
3030201	退休工资	44.35	44.35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0.59	0.59	
30307	医疗费补助	2.71	2.71	
3030702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退休)	2.66	2.66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 (退休)	0.05	0.05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合 计		206.66	200.65	6.01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单位：政法委

单位：万
元

单位(单位)代码	单位(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1001	中共集贤县委政法委员会	3.00		3.00		3.00	
合 计		3.00	0.00	3.00	0.00	3.00	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单位：政法委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九、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单位/单位：政法委

单位：
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运转类	维稳经费	中共集贤县委政法委员会	6.00	6.00							
	综治防范经费	中共集贤县委政法委员会	16.60	16.60							
	平安、法治建设	中共集贤县委政法委员会	9.00	9.00							
	关爱之家工作经费	中共集贤县委政法委员会	10.90	10.90							
	定额公用经费	中共集贤县委政法委员会	30.34	30.34							
	2021年公车补助	中共集贤县委政法	6.61	6.61							

		委员会									
合 计			79.45	79.45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项目支出绩效表

单位/单位：政法委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中共集贤县委政法委员会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105.6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7.8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25.9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13.4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退休费	10	退休费	44.8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2.7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0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在职 菜金 补助	10	各类 人员 补助 支出	0.13	严格执行相 关政策，保 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 发放，预算 编制科学合 理，减少结 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 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 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结 余数/预算 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离退 休菜 金补 助	10	各类 人员 补助 支出	0.05	严格执行相 关政策，保 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 发放，预算 编制科学合 理，减少结 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 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 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结余率=结 余数/预算 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其他 交通 补贴	10	其他 交 通 补 贴	6.01	保障单位日 常运转，提 高预算编制 质量，严格 执行预算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科目调整次 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 标	预算编制质 量= (执行 数-预算数)/ 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三公经费 控制率"= (实际支出 数/预算安 排数)× 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维稳 经费	10	其他 运 转 类	6.00	坚决维护国 家政治安 全、社会大 局稳定，保 障人民安 全。	产出 指标	质量指 标	坚决维护国 家政治安全	大于等于	100	%	40.00
							预算编制到 项目率	大于等于			
					时效指 标	掌控社会动 态	大于等于	99	%	10.00	
						一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出率	大于等于				
	二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出率	大于等于									

								三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出率	大于等于														
								全年预算资 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人民安居乐 业	大于等于	98	% 30.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党和人民群 众	大于	98	% 10.00											
综治 防范 经费	10	其他 运转 类	16.60	统筹协调全 县政法工作 情况动态， 社会稳定形 势，创新完 善多单位参 与的综治维 稳工作，协 调推动预 防，化解影 响稳定的社 会矛盾和风 险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稳定形 势	大于等于	99	%	40.00											
								质量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预算编制到 项目率	大于等于												
										时效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统筹政法单 位社会舆情 引导、宣传	大于等于	97	% 10.00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一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出率	大于等于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二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出率	大于等于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三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出率	大于等于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全年预算资 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化解影响稳 定的社会矛 盾和风险	大于等于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党和人民群 众	大于
												产出 指标	质量指 标									政法各单位 依法行使职 权	大于等于
预算编制到 项目率	大于等于																						
时效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导和协调 政法各单位 密切配合	大于等于	98	% 10.00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一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大于等于																	
		产出 指标			质量指 标	指导和协调 政法各单位 密切配合	大于等于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政法各单位 依法行使职 权	大于等于															

				格执法、公正司法、平安、法治宣传等			出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平安、法治、公正司法	大于等于	98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和人民群众	大于等于	99	%	10.00		
关爱之家工作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0.90	反邪教、教育转化工作等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宣传工作无死角覆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册人员、新发现人	等于	100	%	30.00		
						质量指标	转化	大于	99	%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	等于	10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和人民群众	大于	99	%	10.0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30.34	负责贯彻党中央决定和省委、市委、县委部署要求，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贯彻党中央决定和省委、市委、县委部署要求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性部署，推进平安集贤、法治集贤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负责贯彻党中央决定和省委、市委、县委部署要求	大于等于	98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和人民群众	大于等于	98	%	10.00					
						2021年公车补助	10	其他运转类	6.61	补发2021年公务员其他交通补助，保障公务员工作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年度完成	等于	100	%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正常工作	等于	10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大于等于	90	%	10.00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第三部分 政法委单位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政法委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2 年，政法委单位收入总预算 286.11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 67.4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增加基本收入。支出总预算 202.4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等，比上年预算增加 20.85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法委平安建设工作保障、社会综合治理工作及工作人员调入增加支出。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 年，政法委单位收入预算 286.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42 万元，占 70.74%；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 年，政法委单位支出预算 286.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6.66 万元，占 72.23%；项目支出 79.45 万元，占 27.77%；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 年，政法委单位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86.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6.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86.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7.4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公车补助）、工作人员调入增加支出。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政法委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6.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6.66 万元，项目支出 79.4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2103601 行政运行 2022 年预算数 206.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9.9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增加支出、工作人员调入增加基本支出。

2. 2103602 行政运行 2022 年预算数 79.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9.95 万元主要原因是：定额的经费预算纳入、加强推进教育转化工作保障，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社会综合治理、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政法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86.1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0.65 万元，公用经费 6.01 万元。

1. 2103601 行政运行 2022 年预算数 206.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9.9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增加支出、工作人员调入增加基本支出。

2. 2103602 行政运行 2022 年预算数 79.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9.95 万元主要原因是：定额的经费预算纳入、加强推进教育转化工作保障，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政法委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公务接待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0。主要原因是无出国。

（二）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 年预算安排 3 万元，比上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比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持平。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县委政法委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其中：基

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2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33.9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52万元，增长13.53%。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增加运行经费、增加业务用房取暖费。本单位各合署办公单位均为事业单位（无预算），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法委单位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末，政法委共有房屋404.63平方米，车辆1台。

十二、关于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县委政法委单位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4个，涉及预算金额42.5万元。项目绩效目标4个，涉及预算金额42.5万元。

2022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十三、关于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县委政法委单位年度绩效目标为负责贯彻党中央决定和省委、市委、县委部署要求，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集贤、法治集贤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推进智慧平安城市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平安集贤、法治集贤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推进智慧平安城市建设，完成三项重点工作。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按年重点工作计划进度执行，质量指标平安、法治提升，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预防，化解社会矛盾和风险正面引导社会舆情预防，化解矛盾和风险，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社会满意度。

十四、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县委政法委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主要对收入项目、支出项目、支出科目和绩效目标进行解释说明，收入和支出项目按公开当年单位预算编制手册中定义进行解释，科目名称按公开当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定义进行解释。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单位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集贤县政法委 2022 年单位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财政拨款收入:反映各级人民政府对纳入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组织拨付的财政资金,但国务院和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单位另有规定的除外。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指单位本年度从县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政府为履行职能,按国家法律、

法规规定收取的纳入预算内管理的各项税收（地方留成部分）及非税收入总和（不包含基金收入）。

八、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反映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按照功能分类（按政府活动的社会职能和政策目标划分），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外交、公共安全、国防、农业、环境保护、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社会保障及就业支出和其他支出等。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按照经济性质分类（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划分），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和其他支出等。具体科目及名词解释如下：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的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十二、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五、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六、行政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单位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七、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单位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失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现行单位缴存比例为职工工资总额的 12%。

十九、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三公”经费：指区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

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二十二、政府采购：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二十三、国有资产：国有资产是法律上确定为国家所有并能为国家提供经济和社会效益的各种经济资源的总和。就是属于国家所有的一切财产和财产权利的总称。行政事业资产是指由行政事业单位占有、使用的、在法律上确认为国家所有、能以货币计量的各种经济资源的总和，包括国家拨给行政事业单位的资产，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运用国有资产组织收入形成的资产，以及接

受捐赠和其他经法律确认为国家所有的资产。行政事业资产的表现形式为：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

二十六、预算绩效：是指政府或相关单位按照财政效率的原则，通过绩效指标以及目标管理对单位内部或者单位的财政支出做出客观、公正、公平的评价和决策。2005年5月财政部出台了《中央单位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财预[2005]86号）中将单位预算绩效评价定义为：运用一定的考核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中央单位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为实现这一目标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考核与评价。

